

公告编号：2020-020

证券代码：831143

证券简称：焕鑫新材

主办券商：大通证券

江苏焕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法按期完成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修订的 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0年1月10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发布《关于做好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制度准备工作的通知》，为保证新《证券法》相关规定的顺利实施，并落实《关于修改〈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的决定》《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相关要求，挂牌公司应当于2020年5月1日前，按照《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相关要求，完成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修订工作，履行审议程序并公告。

一、无法按期完成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修订的原因

（一）公司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1、受盐城响水园区“3.21”爆炸事故影响，自2019年3月底至2020年2月底，公司一直处于停产状态，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2日披露的《关于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9-036）。

2、公司主要资产（房产、土地等）已被查封或冻结，并已进入司法拍卖程序，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披露的《关于主要资产拍卖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00）。

3、鉴于当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需要，经批准，公司 PCMX 产品涉及的一、二、五车间及配套公用工程于 2020 年 2 月底临时恢复生产，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4 日披露的《关于 PCMX 产品临时复产的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二）公司目前无董事长履职

2018 年 1 月 22 日，公司发布《关于董事长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董事会未能完成董事长选举工作，董事长职位长期无人履职。

（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工作尚未完成

2019 年 12 月 13 日，公司发布《关于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延期换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7）。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于 2019 年 12 月 28 日届满，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工作尚未完成。为了保持相关工作的准确性、连续性，公司决定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也将相应顺延。

鉴于上述原因，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正在全力恢复公司生产经营，维持公司生存。公司董事会无法按期履行审议程序完成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修订的工作。

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无法按期完成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修订，将导致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不能完全符合《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治理



结构存在一定的缺陷。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对无法按期完成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修订为投资者带来的诸多不便深表歉意，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 张和超

联系方式：0512-50339798；18962689393

电子邮箱：hx@huanxinchem.com

主办券商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胡志军

联系方式：15650779590

电子邮箱：huzhijun@daton.com.cn

江苏焕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0日

20200420